

附件 1

2022 年宁东基地 “宁东头雁” 和 “宁东工匠” 项目

一、评选对象

（一）宁东头雁

在宁东基地工商注册登记并依法纳税的企业主要领导人，包括在企业担任董事长、董事、总裁、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的企业领导人。

（二）宁东工匠

宁东辖区企业一线从事化工操作、化学检验、仪表、电气维修、机修钳工、制造、工程等专业的技能人才。

二、评选名额

此次评选表彰 “宁东头雁” 5 名，“宁东工匠” 10 名（各单位可推荐 “宁东头雁” 1 名、“宁东工匠” 2 名，国能宁煤、宝丰能源可各增加 1 个推荐名额）

三、评选原则

- （一）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品德能力、社会贡献原则。
- （二）坚持工作实绩突出、社会公认、业内认可的原则。
- （三）坚持向基层和生产一线倾斜的原则。
- （四）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

(五) 坚持宁缺毋滥的原则。

四、评选条件

(一) 宁东头雁

企业家本人在企业或同等岗位担任主要领导职务连续 5 年以上，具有良好的品行、公众形象和丰富的创业创新实践以及先进的管理理念，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落实国家、自治区及宁东基地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和政策决定积极主动；
2. 所在企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规范，经营业绩突出。企业资产总额在 5 亿元以上，近两年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1 亿元以上；
3. 企业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前景，本人在转变企业发展方式，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促进宁东基地高质量发展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4. 守法经营，依法纳税、信诺履约，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劳资关系和谐，有良好信誉记录；
5. 任职期间，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等。

(二) 宁东工匠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品行良好、遵纪守法，在生产一线技能技术岗位工作 5 年以上，具有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或同等资格，技术技能水平在区内、宁东范围内有较大影响，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专业能力突出。具备较高技艺技能，达到宁东或区内外先进技术技能水平；

2. 创新能力突出。在技术革新、技术改造以及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等创新活动中发挥重要作用；

3. 效益贡献突出。总结出的技术方法，在行业内得到认可并推广使用，带来较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 传帮带作用突出。主动承担技能人才培养任务，人才培养成绩显著，培养至少 1 名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或同等资格人才；

5. 近两年在全国、全区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名次或在近两年宁夏化工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第一名的。

五、评选程序

（一）组织申报。采取自下而上逐级申报。各单位按照选拔条件组织本单位符合条件人员进行申报。曾获得“宁东头雁”、“宁东工匠”荣誉的不再推荐。推荐单位须在本单位进行民主测评，征求同级组织、纪检监察、审计、卫生健康、个人诚信记录核实等部门（单位）意见，并在本单位进行公示。

（二）资格审查。各单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人力资源局进行资格审查。

（三）专家评审。宁东管委会人力资源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对推荐人选进行评审排序。

（四）确定人选。宁东管委会人力资源局提出建议名单，提请

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

(五)社会公示。确定的人选建议名单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广泛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公示无异议报会议审定。

(六)公布名单。公布人选名单，对获得“宁东工匠”和“宁东头雁”的人员按宁东人才政策颁发证书、奖金、奖杯。分别给予获得宁东头雁、宁东工匠的先进个人 2 万元/人、5000 元/人的一次性奖励。

六、有关要求

(一)严格条件。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推荐人选，坚持好中选优，切实把长期辛勤工作在一线的技能人才，业绩成果突出、社会贡献大的企业家选拔上来。

(二)规范程序。充分发挥企业推荐作用，进一步增强工作透明度，将评选对象、条件、程序予以公开，确保推荐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三)及时报送。各单位于 202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前将推荐人选报送人力资源局，呈报材料有：

1. 综合报告一份，内容包括推荐人情况、事迹材料（要求用数字量化反映）、民主测评、公示等情况。

2. 《宁东工匠申报表》《宁东头雁申报表》（一式二份），推荐汇总表（一式一份）。

3. 附件证明材料（一式一份）：含身份证、学历学位证、各种

获奖证书、专利证书、论文论著前三页和业绩材料。其他相关资料，如：企业两年主营业务收入证明或财务报表，涉及经济效益及上缴利税的须有财税部门的证明，参与创新成果的介绍以及相关成果佐证资料(包括图片或视频)、第三方或鉴定机构评价证明、成果应用证明、研发报告、科技类获奖证书、转让推广价值或效果等(材料中提供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说明)。

联系人：赵振琴，0951-8691473，13519576768

盛 超，0951-5918388。

邮箱：ndrc2018@163.com

附件：1-1. 宁东头雁申报表；

1-2. 宁东工匠申报表；

1-3. 推荐汇总表。